

把你刻在心上

龍吟藝文小說  
真心奉獻

張宛翊



龍吟藝文小說  
102

# 把你刻在心上

張宛翊◎著



希代書版股份有限公司

龍吟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發行

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把你刻在心上／張宛翎著. —— 第 1 版. —— 臺北市：龍吟文化出版：  
知道總經銷，1994[民 83]  
面； 公分. —— (龍吟藝文小說；102)  
ISBN 957-689-198-1(平裝)

857.7

83010344

## 把你刻在心上

作 者：張宛翎  
發 行 人：朱寶龍  
執 行 主 編：周昊君  
校 對：林吉莉・陳斐翡・陳淑芬  
出 版 者：龍吟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
社 址：台北市民生東路 3 段 113 巷 25 弄 35 號 1F  
聯 繩 地 址：台北市內湖區新明路 174 巷 15 號 10F  
電 話：7911197・7918621  
電 傳：出版部／編輯部 7955824 營業部／發行部 7955825  
郵 撥：0017944-1  
總 經 銷：知道出版有限公司  
電 話：9395450・9385215

排 版：伊甸專業電腦排版  
電話／(02)7634465 傳真／(02)7624575

1994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刷

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 5283 號  
本公司法律顧問：梁開天律師、李永然律師、蕭雄淋律師  
(本書遇有缺頁、破損倒裝請寄回更換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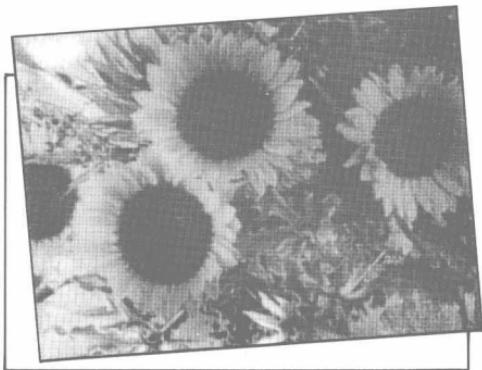
有著作權・翻印必究

ISBN 957-689-198-1

本書禁止出租，否則進行法律訴訟

※本著作物經著作人授權發行，包含繁體字、簡體字。凡本著作物任何圖片、文字及其他內容，均不得擅自重製、仿製或以其他方法加以侵害，否則一經查獲，必定追究到底，絕不寬貸。

Printed in Taiwan



秋天顏色的愛情

像風中的落葉

總是有些控制不住的

惶惑

且蒼涼且寂寞  
且浪漫得無可救藥



## 門內可是天堂？

張宛翎

很多人認為寫小說的人必然有著極豐富的想像力，也許，但並不盡然。因為許多寫作的靈感往往是來自本身生活周遭的人、事、物。

對於愛情，我始終支持「愛，就要勇敢說出來。」的積極心態。說，不過是表白，是抒發，並不是非佔有不可。若能因此天從人願也是美事一樁，或者當不成戀人就當朋友；最壞的情形也不過是從此互不往來罷了，痛苦總會過去。無論結果如何，總比悶在心裏不肯說、不敢說、不好意思啟口，然後再朝思暮想，終日揣測對方的心意而折磨自己來的好。

只問付出，不求回報的默默愛著一個人，固然是一種難能可貴的情操，但男女之間真能做到如此無怨無悔、無欲無求的又有幾人？

宜愛上了一個性情內斂、沉默寡言、心思縝密，舉止溫柔的大男孩。他們的相處，似兄妹、似朋友，但又似愛侶。她基於某種女性的矜持，怕不過是自己一廂情願，更擔憂萬一當不成戀人

而失去了這個朋友。所以，這份感情她一直藏著。而他，對宜的好感溢於言表，但卻從未表示過什麼。最後，不知爲何，他們的聯絡漸漸少了、淡了、失去了……

而今，他在宜心中成了「好男人」的典型、模範，他成了她評判男人的標準。

常常，她還是會談起他的一言一行。儘管描述的不過盡是記憶中的點滴，她眼底仍閃爍著幸福滿足的火光。

其實，只要一通電話就可以解除枷鎖，但她就是不願。也許她怕吧？！怕鎖一開，門內的世界不是天堂。

我覺得她很傻……

# 第一章

夜幕低垂，五花八門各式百貨商店已預備關門之際，屬於新社會的 PUB 文化才正要緊鑼密鼓的熱鬧起來……

章嘉言握著一束香水百合，舉步輕快的蹦進了一家名為石器時代的 PUB，一溜煙的躍上了吧台前的一張圓椅上，然後抬高了下巴，用著十分倨傲無禮的命令口吻，對著吧台內的兩個年輕人說：「嘿，給我來一杯綠魔！」

她的話才說完，腦門上便立即被其中一個年輕人以長匙敲了一記。他笑著說：「我看該調一杯惡魔給妳。」

說話的人叫薛光宇，正是這家 PUB 的老闆之一，另一位老闆叫余信鵬，他們兩人和章嘉言是專科的同校同學，從在學相識迄今已經整整十年有餘！

「你怎麼敲這麼大力啊，很痛吶！」章嘉言撫著自己的腦門，瞪著薛光宇。

他笑了笑，隨即一把拿起章嘉言擋置在吧台上的香水百合，誇張的嗅了嗅。「哇塞！這愛意濃得嗆鼻，真教人羨慕。」他煞有其事的數著花朵的數目，不以爲然的搖搖頭，然後戲謔的說：「嘉嘉，妳下回叫那個『平衡先生』多買幾朵行嗎？才十一朵，小氣叭啦的。」

「十一朵是最愛，你懂不懂啊？！」土包子。章嘉言立即將花束從他手中搶回來，又瞪了他一眼，「還有，你少亂改人家的名字，他叫高靖衡，是靖衡，不是平衡。」

「妳乾脆建議他改名字算了，平衡比靖衡好記多了。」

余信鵬調好了一杯綠魔遞給章嘉言，笑著說：「你們兩個別抬槓了，打情罵俏的。」

「大鵬，你胡說什麼？」薛光宇和章嘉言聞言，竟異口同聲的將矛頭指向他。

「難道我說錯了？要不是我和你們兩個熟爛了，鐵定會以爲你們是相親相愛的冤家。說你們只是朋友，沒多少人會相信的；哪有普通朋友感情像你們這麼好的？」

「沒人會相信，你不是人啊？」章嘉言吐吐舌頭，反駁說。

「拜託，我認識你們何止十年了！妳和阿光，若不是妳有問題，就是阿光有問題。」

「我是絕對正常的，」薛光宇笑了笑，「是嘉嘉根本就不像個女人，也怪不得我對她提不起半點興趣。」

「謝謝你的讚美。」章嘉言白了薛光宇一眼。

余信鵬盯著他們兩個，莫可奈何的笑了笑，他一面洗著杯子一面盯著那束香水百合說：「那個高靖衡好像對妳真的很有誠意，聽阿光說他常送花給妳。」

「三天一束，足足送了一個月。」薛光宇立刻接腔道：「她還拿喬呢！也不想想，說不定錯過了這個人就不可能再有別人了。」

「其實嘉嘉滿漂亮的。」余信鵬笑著說：「只不過缺乏了那麼一點女人味；現在還好些，我只要一想起她唸書時的樣子就頭痛。她那時還真稱得上我們男生的頭號公敵，我萬萬沒想到迷倒我們學校這麼多女孩子的章嘉言，居然是個女的！」

薛光宇盯著嘉言，腦中立時浮現他和嘉言相識到結成莫逆之交的片段，不禁笑了出來。他一直不相信男女之間會有純友誼，甚至能忘了性別而成爲無話不談的知己，但他和章嘉言之間的交情卻證明了他的錯誤；至少過去十年他們真的就像是哥兒們，而未來，也理應是如此？！

「阿光，你笑什麼？」章嘉言一面吸著飲料一面問。

他笑著搖頭，一語未發。

「嘉嘉，妳到底對那個平衡先生有沒有興趣？」余信鵬又問。

她搖頭，「不知道。大家都是朋友嘛！我也沒想這麼多，何況他只是送我花，又沒表示過什麼。」

「妳也老大不小了，都已經二十六歲。」

「我倒覺得自己還很年輕，難道你認爲自己已經老了嗎？」她笑得鬼鬼的。

「算了，算了，我說不過妳。」余信鵬投降地揮著手。

PUB 的人羣漸漸多了起來，她跳下椅子對薛光宇說：「阿光，我來幫你們。打烊後你送我

回去。」

「妳沒開車來？」

「高靖衡送我來的。」

「他？」薛光宇瞥了她一眼，「既然如此，為什麼不帶他進來？這麼獨具慧眼的男人，我真想一睹他的風采。」他戲謔的笑著說。

「有什麼好看的，又不是什麼了不起的人物。好了，別說這些廢話了，做生意要緊。」她說著便立刻權充起臨時外場，來回的穿梭在吧台和客人之間。

這間 PUB 才開幕一個多月，自開張以來生意一直很不錯；尤其愈近午夜時分，客人更會一一的湧進來，往往很快的就把這小小的 PUB 烘托得熱鬧非凡。薛光宇和余信鵬在學生時代便長期在 PUB 打工，由於興趣的關係更學得一手調酒、切水果的好本領。

經營一間 PUB 是他們兩人自學生時代便訂下的計畫，但這並不是他們唯一的工作。薛光宇白天在一家電腦軟體公司上班，是個朝九晚五的上班族；下了班之後，才將自己投入這小小的 PUB 之中，直到凌晨，但他從來就不認為這是在工作，相反的，他覺得是一種休息。而余信鵬除了這家 PUB 之外，還和家人合資開了一家西餐廳，他全部的精神就花在這兩家店上。

章嘉言並不常來，通常一個星期會突然的出現一次，然後義務的擔任起外場的工作。  
一個隻身坐在吧台邊的時髦女子，目不轉睛的瞅著忙進忙出的嘉言，然後忍不住對著余信鵬說：「老闆，這男孩子長得好俊、好清秀，是新來的服務生嗎？」

「她是女孩子，小姐。」薛光宇即刻回答。

「什麼！我心裏就想，怎會有男孩子長得這麼白淨清秀的，可是她的個子這麼高，頭髮又剪得這麼短！」

「你已經不是第一個誤認的。」薛光宇笑著說：「她早就見怪不怪了。」

「真可惜是個女的，她要是個男孩子一定會迷死很多女孩。是個女的就差多了。她雖然長相清秀，可是偏偏就缺了一點女人味；這樣大概就不好找男朋友了吧？！」

「那可未必。」薛光宇說。

「你不會是她男朋友吧？」

「他們是莫逆之交。」余信鵬接腔，「感情比情侶還好呢！」

「哦？」女子帶著極富興味的眼神打量著薛光宇。「那你一定沒有女朋友。」

「怎麼說？」

「沒有一個女孩子能夠忍受自己的男朋友有一個紅粉知己，即使是像她那樣有點男孩子氣的也不行。」

「是嗎？我不知道。不過似乎有點道理。」

女子盯著光宇，瞇眼笑著說：「像你這麼帥的男人沒有女朋友，真教人不敢相信。」「緣分未到吧！」他笑了笑。

就在此刻，PUB 又進來了三男兩女，他們一進來便立刻全擠到吧台前，七嘴八舌的喊著：

「光宇，我們又來捧場了。」

「歡迎，你們找位子坐下。」薛光宇一面笑著說，一面又喊著嘉言：「嘉嘉，妳幫我替他們點一下飲料。」

嘉言來到他們面前，這五個人其中四位她早在光宇的介紹下見過兩、三次面，都是光宇的同事；但其中一位個子不高、纖柔清瘦，模樣甜美的長髮女孩卻是生面孔。

「小駱，她就是光宇老掛在嘴上提的章嘉言。」其中一個同事神祕兮兮的向這女孩介紹著。「妳就是章嘉言？」這個叫小駱的女孩子，用著極為吃驚的眼神注視著她。「妳是個女的？」小駱的口氣並不確定。

「妳說呢？」她莫可奈何的看著小駱。對於這樣的問題她早就不想再做解釋，是男也好，是女也罷，反正她根本不在乎外人怎麼看她。

「小駱，妳嚇一跳了吧？」五人中的另一位女孩子興奮的說：「我第一眼見到她時以為她是男生，還被她迷得半死；知道她是女孩子之後，還失望了好一陣子呢！」

「這也算是一種恭維嗎？」嘉言喃喃自語，一面引他們就座。

「你們真壞，明知道章嘉言是女的還故意瞞我。」小駱嘟著嘴向其餘四人大發嬌嗔，「害人家糗死了。」

「沒關係，我不介意。」嘉言看著小駱淡淡的說。

「一開始我們也是被光宇耍得團團轉……」其中一位男同事才開口，就立即被來到一旁的光

字打斷。

「別給我亂按罪名，我從來就沒說過嘉嘉是男是女，都是你們自己猜的。」

「章嘉言這名字聽起來多像男人的名字，況且我們也萬萬想不到，你經常掛在嘴上提的好友居然是個紅粉知己！」同事的戲謔嘲弄令薛光宇一顆心七上八下的，他清楚嘉言的個性雖然好相處，可是她一向把朋友畫分了極為嚴格的等級，好朋友對她開玩笑可以生冷不忌、肆無忌憚；但普通朋友她通常是連話都少說的，何況是開玩笑？！

他看看她，為避免同事的玩笑惹火了她，立刻轉移話題，把箭頭指向小駱。「嘉嘉，她叫駱敏如，是我們公司才來兩個多月的會計；其他的人妳以前就見過的。」

「嗨！」章嘉言禮貌性的向她打了聲招呼。

駱敏如微微一笑說：「光宇常跟我提到妳哦！只不過我一直誤以為妳是個男孩子，剛剛真抱歉。」

嘉言突然感到她柔和的眼光中閃過一絲挑戰的味道。

「光宇，這樣介紹不對吧！」他的同事又開始起鬨，「小駱只是公司的會計嗎？女朋友就女朋友，幹嘛還瞞著好朋友不說啊？」

女朋友？章嘉言萬分吃驚的盯著他。

「哎呀！你們……」駱敏如臉紅了臉，羞得直低著頭，不敢再多看光宇一眼。她的含羞帶怯似乎加深了這事的真實性。

「拜託，你們別亂開玩笑好不好？小駱可是女孩子。」薛光宇看著嘉言那興師問罪的神情，焦急的說。

「你和小駱去看電影的事，我們都知道了。還一起看過不少場了吧？！如果你不是醉翁之意不在酒，幹嘛不邀我們一起去啊？難道你想否認你喜歡小駱這件事？」

「不是，我……」

「那就是喜歡了。」

「我們只是去看電影。」他再次重申。

「得了，如果只是看個電影，幹嘛弄得神祕兮兮的，怕大家知道？」同事們仍不甘示弱的揶揄著。

「又不是得奧斯卡金像獎，難不成我還得昭告全天下？！」薛光宇瞪著他們。

「人家小駱也不是隨便和人去看電影的，我們約她好幾次，她就是沒時間。奇怪，跟你就有時間了。」

「你們這些人實在是……」小駱又羞又急的直討饒。

「是你們兩個扭扭捏捏的。男大當婚，女大當嫁，正當交往也是天經地義的事，幹嘛不承認啊？！」他們突然把話鋒轉向嘉言，「章嘉言，妳說是不是？妳看光宇和小駱是不是很相配？」

「看起來的確非常相配。」她淡淡的說，然後用著極度不悅的神情盯著薛光宇，冷冷的說：「阿光，你真是我的好朋友。」語畢，她迅速奔出PUB。

「嘉嘉！」他立即追出去。

在門口，他一把抓住她的手腕喊著：「妳生什麼氣啊？」

「薛光宇，你不夠意思。」她回過頭怒吼著：「交了女朋友居然瞞著我。」

「妳誤會了，是我同事他們胡說的，我和小駱只是朋友而已。」

「那看電影呢？怪不得前一陣子老找你不著，要不然就是說公司有事，搞了半天全都是有原因的。」

「好，就算我瞞了妳和小駱去看電影的事，難道這也犯法了？這也值得妳生這麼大的氣？」

「我氣你故意騙我！」

「妳無聊。」薛光宇氣極敗壞的說。

「哼！」她悶哼一聲轉身就要離去。

「現在已經快十二點了，妳要去哪？」他拉著她。

「我要回家。」

「三更半夜，我不放心妳一個人搭計程車。妳等等，我跟大鵬說一聲，然後送妳回去。」

「不必了。」她甩開他的手固執的說。

「隨便妳。」他瞪著她，隨即怒氣沖沖的走進PUB。

薛光宇繃著臉走進吧台，嘴角緊閉，眉頭深鎖，就像全世界的人都對不起他似的。

「阿光，嘉嘉怎麼了？像吃了炸藥似的。」余信鵬關心的問。

「她有神經病。是誰說她不像個女人的？依我現在看像透了。」

「怎麼回事？」

「我怎麼知道！」他緊皺著眉，冷冷的說。

「這交給我，你去追她。」

「隨她去吧！」他看看信鵬，勉強的擠出了一絲笑容，「我同事他們都點了什麼？」

「哪！」信鵬將單子遞給他看，又再問了一次：「真的不去追嘉嘉？」

他搖頭，「別理她了。」



午夜二時三十分，章嘉言托著腮躊躇在電話旁，考慮著該不該打電話給薛光宇。這個時間他應該還在PUB，只是打了這電話該和他說些什麼？道歉嗎？不，她不認為自己有錯，充其量只能算是言行激動罷了。要不是他對她有所隱瞞，她也不至於發這麼大的火。但儘管如此，撥這電話仍難如登天，只因她突然發現自己竟然弄不清，究竟是他的「隱瞞」讓她動了氣，抑或是那個小駱的關係？思及此，她居然有點怕面對薛光宇，彷彿這尚未釐清的真相會褻瀆了他們之間的友情似的。

打？不打？她瞅著電話，心情亂糟糟的煩透了。她想了又想，猶豫再三，終於還是拿起電話撥到石器時代。